2025年度滨江产城年度临时围挡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SG2024585）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招标人为 常州滨江产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

１．建设地点：常州市新北区。

２．建设规模：/

３．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879891.91元

４．合作期限：总日历天数约为365日历天。

５．质量要求：合格。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本招标项目共分1个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法人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未处于有关禁止投标的行政处罚期间和未处于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证明材料）。

（4）投标人在近3年内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或因自身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提供证明或承诺函）。

（5）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投标文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附件。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有效，保证合同执行期间有关证件、文件处于有效期。开标后一旦发现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或提供虚假文件或内容，无论多么微小，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6）本次招标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转包。

２．特定资质条件

（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须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复印件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复印件）；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采用线上发售标书方式进行，投标人应首先注册成为E交易平台网站会员，详见《e交易新版招标采购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2．投标人按系统提示交纳招标文件费用后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4年12月25日至2025年1月2日。

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1月2日。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00元将于购买招标文件时缴纳，售后不退。

4．平台服务费：按系统提示操作

收款单位：江苏易交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服务费发票由江苏易交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开具。

5．银行账号及开户银行：按E交易平台提示信息操作

五、公告发布

本公告发布媒体为：江苏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E交易网、常州国家高新区管委会（新北区人民政府）。

本公告发布时间为：2024年12月25日至2025年1月2日。

本项目资格审查办法：见附件。

本项目评标细则：见附件。

六、投标人答疑

投标人答疑截止时间：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报名截止时间前通过E交易平台向江苏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

七、投标保证金说明

投标保证金说明：见附件。

八、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1月7日14:00

开标地点：江苏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龙锦路1259-2号10楼，龙锦路与天目山路交会处西南角)

投标授权委托人须携带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并签到，递交书面投标资料。

九、公告内容与招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公告内容为准。

十、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份数（1正2副）。

十一、投标人所需电子发票开票的操作如下：供应商登录会员网上系统---点击进入后台---资金管理---标书费电子发票打印或服务费电子发票打印---右侧点击“开具蓝票”按钮，补充完善开票信息后，点击开票。

十二、联系方式

招标人：常州滨江产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新北区滨江二路99号

联 系 人：祁女士

电 话：0519-85582503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新北区龙锦路1259-2号9楼901室

联系人：涂女士

业务电话：0519-85581855

邮 箱：czztb@czztb.com

技术支持电话：4008289082 、4008280799

财务联系电话：0519-89899890 联系人：王女士

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同意对外公布

注：

1．投标人可在本公告发布网页的后续公告栏内查阅本次招投标的“公告发布、招标文件答疑澄清”等全部相关消息，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附件1

投标保证金说明

1．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按E交易平台提示信息操作

2．投标人必须通过E交易会员注册账（卡）号自行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方式和时间及时足额缴至系统提示的账户并到账(以E交易平台系统到账为准)，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未在规定时间到账的，自行承担后果。

3．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5年1月6日

4．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35000元

5．报名单位须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E交易平台系统注册账户缴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6．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且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其余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公示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至缴纳账户。

附件2

资格审查

一、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二、资格后审需提交的资料：

1．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委托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企业信用证明材料(提供信用中国网的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截图)；

4．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含以上)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提供相应复印件加盖公章；

5．投标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6．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由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委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四、资格审查资料须内容、印章齐全，并在有效期内。

五、任何不符合招标公告（包括附件）要求的情形均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

备注：

1．投标文件一式3份，1正2副，签字盖章齐全，密封完好。

2．投标授权委托人须携带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并签到，递交书面投标资料，否则作为废标处理。

3．开标（包括资格后审）时间、地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4．任何不符合招标公告（包括附件）要求的情形均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

5．信息公布、招投标答疑：江苏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E交易网、常州国家高新区管委会（新北区人民政府）。

6．本项目的招标文件费用300元将于领取招标文件时缴纳。

7．本工程投标人不满3家，则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8．当投标人满三家，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是否具有竞争性进行判断：有竞争性的，按有效投标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

9．本工程所有的资审资料，都必须在有效期内。如有关的资审资料在年审中的，开标时必须出具发证单位证明的原件复印件，请各投标人务必注意。

10．本工程图纸设计单位不得参与投标。

11．本工程招标文件与招标公告表述不一致时以招标公告为准。

附件3

评标办法

评标细则：

第一步：投标文件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第二步：清标，商务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第三步：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具体评审如下：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1879891.91元，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标。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100分；投标报价偏离评标基准价的1%扣0.5分(不足1%按内插法，按四舍五入取两位小数)。

注：在所有有效投标文件中，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注意事项：

1．一旦发现中标单位存在非法转包、转让、挂靠等行为的，将依法进行处理，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上述方法确定的评标结果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异议、投诉、复议以及除计算错误外的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附件4

投标承诺函

常州滨江产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我对2025年度滨江产城年度临时围挡工程项目的投标，承诺如下：

1．我单位在近3年内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或因自身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

2．本项目计划开工日期为已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特此承诺！

（以上格式不得更改，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委托人：

（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5

其它说明

１．投标价：投标人的综合报价应包括合同文件规定工程范围内的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装运输费、水电费、成品保护费、脚手架、机械吊装、验收检测费、样品费、采保费、措施费（包括不限于影响施工的树枝绿化带修剪、挖土回填、安全文明、成品保护、临时设施、雨季施工费;赶工费、夜间施工费等）、管理费、利润、增值税等以及招标文件反映的所有内容及协调等一切的费用，并考虑了风险因素等一切费用。

2．清单中全费用单价及总价均不得超过控制价中所标明的金额，否则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其它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清单编制说明、图纸。